

嘉慶延安府志

延安府志卷四十二

兵略四

驛傳

延安府原額驛用銀八千三百七十六兩八錢五分七釐  
馬二百三十八匹每匹日支銀五分至八分五釐不等歲  
共支銀六千六百九十二兩一錢八分二釐

修理外備等銀四百五兩七錢六釐

馬夫一百一十八名每名日食銀二分至二分不等歲共  
支銀一千二百七十八兩九錢六分九釐

又額設驢易銀一千七百九十四兩三錢二分六釐

驥易馬四十七匹每匹日食銀八分五厘歲共支銀一千  
四百四十八兩二錢

馬夫二十三名每名日食銀三分歲共支銀二百四十八  
兩二錢二分

修理銀九十七兩九錢六釐

肩施縣金明驛原額用銀二百一十二兩四錢

驛馬四匹每匹日食草料銀六分歲共支銀八十六兩四

錢

外備修理銀四兩

馬夫二名半每名日支工食銀三分歲共支銀二十七兩

縣馬五匹每匹日食草料銀五分歲共支銀九十一兩

外備修理銀五兩

安塞縣原額驛用銀二百二十四兩

遞馬八匹每匹日支草料銀六分歲共支銀一百七十二  
兩八錢

外備修理銀八兩

馬夫四名每名日支工食銀三分歲共支銀四十三兩二  
錢

甘泉縣撫安驛原額用銀二百五十七兩四錢

驛馬九匹每匹日支草料銀六分歲共支銀一百九十四

兩四錢

外備修理銀九兩

馬夫五名每名日支工食銀三分歲共支銀五十四兩

保安縣園林驛原額用銀一百一十二兩

驛馬四匹每匹日食草料銀六分歲共支銀八十六兩四

錢

外備修理銀四兩

馬夫二名每名日支工食銀三分歲共支銀二十一兩六

錢

安定縣原額驛用銀六十一兩五錢二分八釐

遞馬二匹每匹日支草料銀六分八釐三毫零歲共支銀

四十九兩一錢九分一釐

外備修理銀二兩三錢六分八釐

馬夫一名日支工食銀二分七釐六毫零歲共支銀九兩

九錢六分九釐

宜川縣原額驛用銀六十三兩二錢九分七釐

驛馬二匹每匹日食草料銀六分九釐零歲共支銀五十

兩三錢一分一釐

外備修理銀二兩一錢八分六釐

馬夫一名日支工食銀三分歲共支銀一十兩八錢

延長縣干谷驛原額用銀二百五十七兩四錢

驛馬九匹每匹日支草料銀六分歲共支銀一百九十四  
兩四錢

外備修理銀九兩

馬夫五名每名日支工食銀三分歲共支銀五十四兩

延川縣文安驛原額用銀二百五十七兩四錢

驛馬九匹每匹日支草料銀六分歲共支銀一百九十四  
兩四錢

外備修理銀九兩

馬夫五名每名日支工食銀三分歲共支銀五十四兩

定邊縣定邊堡原額塘站並不敷加增銀八百九十六兩  
八錢四分八釐

馬六匹每匹日食草料銀六分四釐歲共支銀一百三十  
八兩二錢四分

塘站馬十九匹每匹日支草料銀六分四釐不敷加增銀  
二分一釐歲共支銀五百八十一兩四錢

馬夫十二名每名日支工食銀三分歲共支銀一百三十  
五兩

修理外僅銀四十二兩二錢八釐

又額駕易并夫及不敷加增銀一百八十九兩九錢九分

驥易馬五匹每匹日食草料銀六分四釐不敷加增銀二  
分一釐共八分五釐歲共支銀一百五十三兩  
馬夫二名半每名日支工食銀三分歲共支銀二十七兩  
外備銀九兩九錢九分

磚井堡原額塘站並不敷加增銀九百四十九兩九錢五  
分

馬二十四匹每匹日食草料銀六分四釐不敷加增銀二分  
一釐歲共支銀七百六十五兩

馬夫十二名半每名日支工食銀三分歲共支銀一百三  
十五兩

修理外備等銀四十九兩九錢五分

又額驥易馬并夫及不敷加增銀一百八十九兩九錢九分

驥易馬五匹每匹日食草料銀六分四釐不敷加增銀二分一釐共八分五釐歲共支銀一百五十三兩

馬夫二名半每名日支工食銀三分歲共支銀二十七兩外備銀九兩九錢九分

安邊堡原額塘站並不敷加增銀九百四十九兩九錢五分

馬二十五匹每匹日支草料銀六分四釐不敷加增銀二

分一釐共八分五釐歲共支銀七百六十五兩

馬夫十二名半每名日支工食銀三分歲共支銀一百三十五兩

修理外備等銀四十九兩九錢五分

又額驥易馬并夫及不敷加增銀一百八十九兩九錢九分

驥易馬五匹每匹日食草料銀六分四釐不敷加增銀二分一釐共八分五釐歲共支銀一百五十三兩

馬夫二名半每名日支工食銀三分歲共支銀二十七兩外備銀九兩九錢九分

柳樹澗堡原額塘站並不敷加增銀六百七兩九錢六分九釐

馬十六匹每匹日食草料銀六分四釐不敷加增銀二分一釐共八分五釐歲共支銀四百八十九兩六錢

馬夫八名每名日支工食銀三分歲共支銀八十六兩四錢

修理外備銀三十一兩九錢六分九釐

又額驅易馬并夫及不敷加增銀三百五十一兩九錢八分二釐

馬九匹每匹日支草料銀六分四釐不敷加增銀二分一

釐共八分五釐歲共支銀二百八十五兩四錢

馬夫四名每名日支工食銀三分歲共支銀四十八兩六錢

外備銀一十七兩九錢八分二釐

靖邊縣龍川堡原額塘站不敷加增銀七百五十九兩九錢六分

馬二十四匹每匹日食草料銀六分四釐不敷加增銀二分一釐共八分五釐歲支銀六百一十二兩

馬夫十名每名日支工食銀三分歲共支銀一百八兩

修理外備等銀三十九兩九錢六分

又額驢易馬并夫及不敷加增銀一百八十九兩九錢九分

驢易馬五匹每匹日食草料銀六分四釐不敷加增銀二分一釐共八分五釐歲共支銀一百五十三兩

馬夫二名半每名日支工食銀三分歲共支銀二十七兩外備銀九兩九錢九分

鎮靖堡原額塘站並不敷加增銀五百六十九兩九錢七分

馬一十五匹每匹日食草料銀六分四釐不敷加增銀二分一釐共八分五釐歲共支銀四百五十九兩

馬夫七名半每名日支工食銀三分歲共支銀八十一兩  
修理外備銀二十九兩九錢七分

又額驥易馬并夫及不敷加增銀一百八十九兩九錢九

分

驥易馬五匹每匹日支草料銀六分四釐不敷加增銀二  
分一釐共八分五釐歲共支銀一百五十三兩

馬夫二名半每名日支工食銀三分歲共支銀二十七兩  
外備銀九兩九錢九分

鎮羅堡原額塘站並不敷加增銀七百五十九兩九錢六

分

馬二十四匹每匹日食草料銀六分四釐不敷加增銀二分  
一釐共八分五釐歲共支銀六百一十二兩

馬夫十名每名日支工食銀三分歲共支銀一百八兩  
修理外備等銀三十九兩九錢六分

又額驥易馬并夫及不敷加增銀一百八十九兩九錢九  
分

驥易馬五匹每匹日食草料銀六分四釐不敷加增銀二  
分一釐共八分五釐歲共支銀一百五十三兩

馬夫二名半每名日支工食銀三分歲共支銀二十七兩  
外備銀九兩九錢九分

靖邊堡原額塘站並不敷加增銀七百零六兩八錢五分九釐

馬六匹每匹日食草料銀六分四釐歲共支銀一百三十八兩二錢四分

塘站馬十四匹每匹日食草料銀六分四釐不敷加增銀二分一釐共八分四釐歲共支銀四百二十八兩四錢  
馬夫十名每名日支工食銀三分歲共支銀一百零八兩修理外箭環三十二兩二錢一分九釐

又額驢易馬并夫及不敷加增銀一百一十三兩四錢一分四釐

驢易馬三匹每匹日食草料銀六分四釐不敷加增銀二  
分一釐共八分五釐歲共支銀九十一兩八錢

馬夫一名半每名日支工食銀三分歲共支銀一十兩六  
錢二分

外備銀九兩九錢九分四釐

寧塞堡原額塘站不敷加增銀六百四十五兩九錢六分  
六釐

馬十七匹每匹日食草料銀六分四釐不敷加增銀二分  
一釐共八分五釐歲共支銀五百二十兩二錢

馬夫八名半每名日支工食銀三分歲共支銀九十一兩

八錢

又額驥易馬並夫及不敷加增銀一百八十九兩九錢九分

驥易馬五匹每匹日支草料銀六分四釐不敷加增銀二分一釐共八分五釐歲共支銀一百五十三兩

馬夫二名半每名日支工食銀三分歲共支銀二十七兩外備銀九兩九錢九分

延安府志卷四十三

兵略四

屯田

膚施縣

接收延安衛原額屯地一千五百五十一頃二十二畝除  
荒外

實熟地一百八十頃六十六畝九分七毫實徵本色糧八  
百四十六石二斗八升九合四勺四抄三撮四圭三粟伍  
粒伍顆本色草一千二百六十九束三分九釐五毫七絲  
一忽四微陸穢九塵四渺馬價鐵料均徭九釐銀四十二

兩二分五釐四毫三絲二忽四微六纖五塵二渺

原額屯丁共折下下丁一百一十七丁並各年編審新收  
新增丁共一百四十三丁

雍正五年以糧載丁共均丁銀一百三十六兩三分六釐  
九毫五忽一纖五塵一渺

永不加賦丁六丁

起運本色糧八百四十六石二斗八升九合四勺四抄三  
撮四圭三粟五粒五顆

起運本色舊東草一千二百六十九束三分九釐五毫七  
絲一忽四微六纖九塵四渺

起運銀一百七十八兩六分二釐三毫三絲七忽四微八纖三渺遇閏加增銀四兩二錢三分四釐三毫二絲一忽五微四纖七座一渺通志

甘泉縣

接收延安衛原額屯地除荒外

實熟地三十九頃六十六畝一分七釐六毫二絲三忽實徵本色糧一百八十五石七斗八升三合三勺五抄七撮三粒五粟五顆本色草二百七十八束六分六釐四毫八絲六忽四微九塵四渺馬價地丁等銀一十七兩七錢三釐八毫一絲四忽一微七纖八渺

原額屯丁共折下下丁一十二丁鹽引五十二張銀一十三兩三錢一分二釐

順治十四年裁延安衛而衛地在甘泉者俱隸膚施縣  
乾隆十一年巡撫陳宏謀議令衛民歸縣檄行造冊屯  
戶皆樂其便未幾調任江西議遂寢縣志

### 宜川縣

宜川向無軍乾隆十三年清查寄庄寄糧屯地案內接收  
膚施縣改隸汪韓二百戶原額屯地一百四十頃六十四  
畝七釐二絲九忽除荒外

實徵地一十六頃三十八畝二釐九毫二絲九忽實徵本

色糧七十六石七斗二升八合零內粟米六十一石三斗  
八升二合零料豆一十五石三斗四升五合零運交延安  
府倉本色草一百一十五束八釐零每草一束折銀一分  
移交延安營支給兵丁馬匹馬價鐵料均徭九釐銀三兩  
八錢一分零

實在人丁一丁該徵銀六錢 以上地丁實徵銀四兩四  
錢一分零在遵

旨議奏事案內以屯更糧均丁應徵均丁銀三兩五錢一釐

零縣志

定邊縣

延安府志

卷四十三

屯田

三

管理定邊磚井鹽場

鹽場堡無額徵

安邊柳樹澗五堡坐落榆林

衛原額屯地二萬三千八百伍頃一十八畝除荒外

實熟地並歷年開墾地共一千七百三頃六十二畝一分

實徵本色糧一千九百八十一石一斗六升四合二勺九

釐均徭銀九十七兩六分七釐八毫七絲二忽一微九纖

### 六座五渺

原額糜條地除荒外實熟地一百七十六頃一十畝七分

實徵銀一百二十兩二錢六分一釐三毫五絲一忽二微

額外安邊堡養廉地除荒外實熟地一十三頃四十畝實

徵銀八兩四分

又接收饒陽水堡開墾地一十頃二十畝實徵本色糧一  
十石二斗九釐銀三兩六分

原額屯丁共折下丁一百九十五丁並歷年編審新增  
丁共二百九十三丁

雍正五年以糧載丁共均丁銀三百三十九兩九錢四分  
七絲六忽七微五纖二渺

永不加賦丁七丁

超運木色糧一千九百九十一石三斗六升四合二勺

起運銀四百一十七兩九錢九分六釐一毫九忽九微五  
纖四塵二渺遇閏加徵銀一十兩五錢八分一釐六絲六

忽八微九纖一座三渺

存留銀一百五十兩三錢七分三釐一毫九絲一微九纖  
二座五渺通志

靖邊縣

管理靖邊寧塞鎮羅鎮靖龍州五堡坐落延安衛屯地一千四百二十三頃八十四畝八分除荒外

實熟地並歷年開墾地八十一頃九十三畝五分實徵本色糧三百九十三石四斗二升五合一撮八圭三粟二粒一顆本色草五百九十八束一錢九分四釐一毫六絲二忽五微四纖三座四渺馬價鐵料均徭九釐銀一十四兩忽五微四纖三座四渺馬價鐵料均徭九釐銀一十四兩

二錢九分二釐一絲八忽七微三纖三塵三渺

坐落榆林衛原額屯地一萬八百六十七頃一十一畝一分除荒外並歷年開墾地二百九十頃九畝五分實徵本色糧三百六十石七升九釐均徭銀四十三兩九錢五釐一毫六絲五微二渺

續報界北新增坐落端邊龍州並南關夾道及鎮靖堡原額屯地四百四十九頃二十九畝三分除荒外並歷年開墾地四十二頃五十畝實徵本色糧五十二石七斗七升九合二勺六抄五圭本色草七十八束一十一斤二十三兩八錢八分九釐三毫六絲

原額糜除地除荒外並開墾糜地七十五頃八十一畝共  
徵銀五十七兩七錢五分八釐三毫二絲四纖  
原額屯丁共折下下丁二十六丁並歷年編審新增丁共  
九十二丁

雍正五年以糧載丁共均丁銀一百四十一兩二錢三分  
六毫四絲四忽五微四纖七塵二渺

永不加賦丁四丁

起運本色糧八百六十二石七升四合二勺六抄二撮三

圭三粟二粒一顆

起運本色草六百七十八束一十二斤七兩八錢八分三

釐五毫二絲二忽五微四纖三塵四渺

遇志接以撮合總本色草少二束多

二錢查係靖遼寧塞鎮羅三堡每束草以十分爲率多二錢作二十分成二束始與總相合

起運銀一百三十三兩八分四釐四毫一絲五忽八微五渺遇閏加徵銀四兩三錢九分五釐九毫八絲三忽二微

九纖三渺

存留銀一百二十四兩一

釐七毫二絲八忽四纖

通志

歷代屯田附考

漢文帝從晁錯言募民以實塞下屯田之制自此始

陳志

隋開皇三年因邊塞轉輸勞敝戍卒苦飢乃命朔方總管

趙仲卿于長城以北大興屯田

陳志

唐德宗貞元三年募戍卒屯田京西上問李泌以復府兵之策泌對以吐蕃久居原蘭之間以牛運糧餉盡牛無所用請發左藏惡絹染爲絲綸因黨項以市之計十八萬匹可致牛六萬餘頭命諸治鑄農器糴麥種分賜沿邊軍鎮募戍卒耕荒田而種之約麥熟倍償其種其餘據時價五分增一官爲糴之來春種禾亦如之

名臣奏議

憲宗元和中以韓重華爲振武京西營田和糴水運使募人爲十五屯每屯百三十人人耕百畝就高爲堡東起張武西逾靈州極于中受降城凡六百餘里列柵二十墾田三千八百餘頃歲收粟二十萬石省度支錢二千餘萬緡

唐書食  
貨志

宋神宗熙寧五年知延州趙尚乞根枯閒田及募弓箭手  
詔如其請行之時陝西曠土多未耕屯戍不可撤遠方有  
輸送之勤尚請募民耕以紓朝廷憂詔下其事經略安撫  
使郭逵言懷寧砦新得地百里已募弓箭手無閒田可耕  
尚又言之遂招得地萬五千餘頃募漢蕃兵幾五千人爲  
八指揮詔還尚官賜金印宋史食  
貨志初鄜延地皆荒瘠占田  
者不出租賦倚爲藩蔽寶元用兵後凋耗殆盡其曠土爲  
諸酋所有尚因詔問曰往時汝族戶若干今皆安在對大  
兵之後死亡流散其所有止此尚曰其地存乎酋無以對

高曰聽汝自募丁家使占田充兵若何吾所得者人耳田  
則吾不問也諸酋皆感服歸募悉補亡籍又簡括境內公  
私閒田得七千五百餘頃募騎兵萬七千神宗聞而嘉之  
趙高傳  
元豐五年自麟石鄜延南北近三百里地土悉募廂  
軍配卒耕種免役食貨志

元延安路屯田四百八十餘頃

元史地理志

世祖中統十一年冬十月命安西王府協濟戶及南山隘  
口軍于安西延安鳳翔六盤等處屯田增陝西營田糧十  
萬石元史世祖本紀延安總管府十九年以拘收贖身放良不蘭  
奚及滿籍戶計于延安路探馬赤草地屯田爲戶二千二

十七爲田四百八十六頃兵  
志二十三年陝西行省言延安

置屯田鷹坊總管府其火失不花單逃散者皆入屯田今復供秦王阿難答所部阿黑答思飼馬及輸他賦有旨皆

罷之其不悛者罪當死二十四年六月以陝西邠乾及安

西屬閒田立屯田總管府置官屬秩三品元史世祖本紀

同

二十九

年三月樞密院臣奏延安鳳翔京兆三路籍軍三千人桑

哥皆罷爲民今復共軍籍屯田六盤從之上

同武宗至大四

年十一月辛丑命延安鳳翔安西軍屯田紅城者還陝西

屯田武宗本紀

明英宗正統四年命陝西沿邊空閒之處許官軍戶下人

丁儘力耕種免納籽粒

續文獻通考

五年閏十一月題准取延

安綏德二衛屯田餘丁及本處守備軍餘于寨堡附近給

田耕種量納草束以備補助俱聽協贊軍務副使陳斌提

督比較

世法錄

七年減延綏等處屯田軍籽粒每百畝歲納

六石者止納四石又減延綏等處屯田籽粒每百畝歲納

八石十年添設陝西按察司副使一員專一提督水利及

屯田

明會典

憲宗成化六年令陝西延綏等處屯田每軍百

畝徵草二束九年令榆林以南招募軍民屯田每一百畝

于鄰堡上納籽粒六石

明會典

都御史余子俊奏築邊牆開

設榆林衛堡屯田以守遼子俊受命至延綏相度邊地東

起清水營紫城砦西至花馬池每二三里爲敵臺砦崖連  
比不絕又于中空築短牆橫一斜二如數月狀以爲偵敵  
避箭之所凡爲堡十二崖砦八百有奇墩九十有五凡所  
月而功畢又請卽榆林堡置衛以逋兵當勾及戍南土之  
子孫益之凡內邊曠土皆墾爲屯田歲獲數萬石登庸必究十  
三年五月戶部尙書楊鼎等會議邊方事宜延慶綏三衛  
原有屯田一萬一百餘頃每軍一名該地一頃共納籽粒  
五萬六千餘石穀草七萬九千餘束以供邊用年久多弊  
乞行陝西都布按三司各堂上官親詣其地勘量明白編  
成冊本送官備照每屯田給與印信錫帖收執上從之世法

錄世宗嘉靖初延安府軍衛戶二千七百八十一口四千三百四十屯地三千五十三頃八十三畝屯糧一萬四千三百三十石屯草二萬一千二百八十三束地畝銀五百九十八兩八錢七分馬志明廷綏三衛各設千戶五一所統百戶所十每百戶所百戶一員總旗二小旗十領軍一百名地一百餘分以三分守城七分屯糧陳志

延安府志卷四十四

兵略四

馬政

延綏鎮馬舊額常操輪班備禦官軍騎操馬四萬七千一百八十七匹皆取足于茶馬鹽中馬免糧馬陣獲馬互市馬苑馬而買補之價則以京運地畝給之乃又設以椿棚嚴以馬禁其制固詳且密矣

國朝茶馬仍設但鎮兵既減闢營額馬僅二千九百取之內地而已足故西寧領馬歲止數十匹苑廩之牧以寶郵傳而池鹽互市等項盡行罷革惟椿棚與馬禁俱沿舊制不

改

茶馬洮泯西寧各設茶馬司以茶易馬巡撫項忠題請三邊照年輸領後楊一清以西寧距鎮太遠請以洮河馬專給延寧而西寧歸甘肅

苑馬設監寺臣主之駐牧平涼以西延綏鎮唯嘉靖中撫臣張宏奏討苑馬三千九百餘匹給軍

鹽中馬天順中每小馬一匹給鹽八十引計兩池歲課四萬五千引每該馬四百五十餘匹尋以所中馬不堪征操奏准折價每引一百道中銀五十兩計二馬之引可充三馬之費每歲解鎮後池爲寧夏所借正統中復歸本鎮然

鹽政大壞徒存空名而已

免糧馬始自成化九年余子俊題免土兵本戶稅糧二十石以下并其差役專買本軍馬匹牧養共軍四千八百六十八名免糧六萬四千九百三十八石該馬四千八百六十八匹至萬歷四十三年巡按沈涵奏請免糧買馬不若徵銀給價始令土兵每糧一石徵銀三錢三分延慶二府徵解榆林以管糧通判司之凡土兵買馬每匹領銀十二兩然其後弊竇漸滋鎮城軍丁非土兵而往往冒領東西二路雖土兵不得給價及巡撫鄭汝璧嚴覈着令鎮城土兵仍給價十二兩而三路土兵各給五兩焉

陣獲馬嘉靖以前凡奪獲馬匹盡行給賞未幾擇驕馬給軍伍而驟馬駝牛與本軍其後并取廢賣充撫賞費而士氣衰矣

互市馬始自嘉靖中仇鸞奏許馬市計節次易馬六千匹分給軍士及萬歷末吉能乞欵每歲除貢馬三百四十四外互市之馬不滿二千臚壯者給軍老羸者廢價充賞

京運馬價正統初年軍伍缺馬奏發內帑銀六萬兩買馬給軍嗣是無定額惟遇馬缺巡撫奏討或三五萬或六七萬嘉靖十一年至十萬後更以畿甸馬兼給宏治中陳養奏討四戶馬三千匹正德中兵部咨給保安官養馬二千

四百匹陳璘奏討紫荆關馬三十匹嘉靖時張宏又奏討  
紫荆關四戶馬三千匹凡募軍俱有奏討馬價每匹給價  
十二兩與椿棚每匹十兩者不同

地畝馬價成化六年兵部議馬價不足于屯田內每頃出  
銀一錢屯官徵收解鎮收買戰馬給軍不許挪移年終奏  
報計榆林衛五百五十九兩三錢綏德衛二百九十六兩  
九錢一分延安衛五百九十八兩八錢七分慶陽衛三百  
三兩六錢共一千七百五十八兩六錢八分至萬歷末年  
水旱逋欠加以侵漁歲貯不滿三百金矣

椿棚成化十三年兵部議行各邊凡馬匹遇有倒失酌量

官軍用合出銀買補每年遇雙月都指揮出銀一錢千百  
戶鎮撫七分旗軍五分走失被盜者各加五錢扣存官軍  
照時買馬約一年應扣五千餘兩鎮撫官半年一奏報今  
仍之

### 歷代馬政附考

後漢太僕有牧師死皆令官主養馬分在河西六郡界中

補漢書志

北魏平統萬定秦隴以河西水草善乃以爲牧地畜產滋  
息馬二百餘萬匹橐駝將半之每歲自河西徙牧于并州  
以漸南轉欲其習水土而無死傷也而河西之牧彌滋矣

魏書食

貨志

宋初市馬陝西麟府豐延保安軍河西綏寧夏州自趙德  
明據有河南其收市唯麟府保安軍其後置場則又止慶  
延而已宋史兵志凡招馬之處麟府之黨項豐州之藏才族延  
鄜保安軍每歲皆給以空名勅書委沿邊長吏擇牙吏入  
蕃招募給券詣京師至則估馬司定其直自三千五千至  
十凡二十三等舊過三歲至十七歲者景德二年詔止市  
四歲至十三歲者餘驅私市文獻通考神宗元豐中環慶路經  
略司言已檄諸蕃部養馬詔閱實及格者一匹支五縑鄜  
延秦鳳路準此七年詔鄜延路發戶馬二千以給正兵益

以永興年等路及京西坊郭馬又詔陝西路罷社馬法更從買馬司給之兵志哲宗紹聖三年詔提舉司陸師閔于歲額外市馬三萬匹給鄜延路正兵餘支弓箭手仍權不限

分數

同上

明太祖洪武三十年定北邊牧馬草場自東勝以西至寧夏河西察罕腦兒馬志英宗正統五年閏十一月鎮守陝西副都御史陳鑑奏令延綏各邊堡採刈秋青草各堡執稱沙漠無草而各塞堡歲用草一百萬束鑑止撥延安府草十萬束供給瘦損馬匹世法錄十一年題准延綏一帶衛所自定邊安邊營西抵花馬池東至府谷縣大小營堡水草

便利可以牧放每年摘撥軍旗餘丁自行牧養馬匹

續文獻通

考孝宗宏治六年都御史劉忠題准茶馬給領延綏各照

年分差人遞領

馬志

世宗嘉靖三十五年議准陝西苑馬寺

孳養馬匹每年准給固原延綏寧夏三鎮共馬二千匹內

一千五百匹專給固原五百匹分年輪給延寧二鎮

同上

延安府志卷四十五

兵略四

糧餉

國朝官與兵俸餉米乾糧銀共二十萬五千七百七十三兩七錢五分六釐零馬戰兵每名春秋月支銀二兩夏冬月支餉糧二石步戰兵春秋月支銀一兩五錢夏冬月支餉糧一石五斗守兵春秋月支銀一兩夏冬月支餉糧一石外堡守兵月支銀九錢其馬匹廝營冬夏季每匹月支料五斗春季月支乾糧銀九錢冬季月支料九斗秋季月支乾糧銀五錢各營堡冬春每匹月支銀九錢夏秋月支銀

五錢同明制康熙三年加鎮軍月米每名月支米三斗給  
折色銀四錢唯南路諸營以內地不加 明制每守軍一  
名月支餉一石本色二斗折色八斗每領銀七分共銀五  
錢六分其戰兵自一石起遞加至一石八斗止視技力分  
爲九等亦止支本色米二斗餘各照數領銀至馬匹綠鎮  
城草地少每匹冬春草料銀月支一兩二錢夏秋月支九  
錢外堡冬春九錢夏秋五錢俱按月領給

延綏志

延綏鎮中左右共三營共支銀二萬三十四兩中東西三  
協共支銀一萬一千五百一十六兩四錢

延安營馬步守兵歲共支八月銀六千二十兩四月糧三

千一十石官員馬一十八匹歲乾銀一百五十一兩二錢  
兵丁馬二百五匹歲支半折銀八百六十一兩半本料八  
百六十一石

各堡本色糧餉

膚施縣糧三千六百三十二石七斗納鎮靖堡

鄜州糧八千七百一十八石四斗納鎮靖邊

甘泉縣糧三千六百四石納靖邊營又八百一十一石

三斗納常樂堡

延長縣糧五千八百二十二石九升納綏德倉又三百

石納常樂堡

延川縣糧五千七百二十三石納魚河堡

安定縣糧一千四百三十七石納清平堡 又九石九斗

九升納龍州堡

保安縣糧一千一百四十二石四斗納寧塞堡

安塞縣糧二千八百八十石三斗納鎮靖堡

西路各堡折色

龍州堡原額各項折色銀五十九兩三錢零

鎮靖堡原額各項折色銀一百五十五兩零

鎮羅堡原額折色銀三百九兩六錢零

靖邊所原額各項折色銀三百九兩六錢零

寧塞堡原額各項折色銀六百八十一兩四錢零

柳樹澗堡原額各項折色銀四百三十九兩零

安邊堡原額各項折色銀三百一十五兩七錢零

磚井堡原額各項折色銀四百一十七兩零

定邊營原額各項折色銀三百四十九兩零

歷代軍儲附考

漢順帝永建四年尚書僕射虞訥上疏言雍州沃野千里又有龜茲縣在上郡鹽池以爲民利水草豐美土宜產牧牛馬銜尾羣羊塞道北阻山河乘阨據險因渠以溉水春即水確也河漕用功省少而軍糧饒足故孝武光武築朔方開西河

置上郡皆爲此也書奏帝乃復三郡遂令安定北地上郡等處常儲穀粟周數年

後漢書  
西羌傳

唐德宗興元中河湟六鎮既陷歲發防秋兵三萬戍京西資糧百五十餘萬緡

唐書食貨志

宋仁宗天聖四年詔作坊造鐵鎗一萬五千給秦渭延州等軍

宋史  
兵志

慶歷二年詔鄜延秦鳳路各置都作院

同上  
四年

賜鄜延路總管風羽子弩箭三十萬

仁宗本紀

仁宗時龐頫公

自廵州入爲樞密副使首言闔中若餽餉請徙沿邊兵就食內地議者爭言不可以爲虜初伏情爲難測未可遽弛備獨公知元昊已困必不能遽敗盟卒徙二十萬人

石林  
載語

皇祐四年陝西路都總管司言郭諮所造獨轍衝陣無敵  
流星弩可以備軍陣之詔弓弩院如樣製之除諮爲鄜延  
路鈐轄許置弩五百募土兵教之兵范仲淹上議云延安

志

路行載兵甲止

爲營陣此路山坡大車難進當用小車二十輛銀絹錢二十萬賞有功將吏又云陝西四路各屯重兵所入中糧草無定數並支京師錢帛久行府庫須竭又支移闕輔二稅往邊上送納道路險阻百姓勞費至轉運司經畫財利應副邊上每年亦無定額縱使元昊納欵未能頓解邊兵悠久何以支濟伏望聖慈指揮更選差朝臣四人充陝西四

路經略計置判官專管本路稅賦課利及圖回營田等事  
仍令三司將逐路軍馬並現在糧草數目約度今後每年  
各計入中若干石于京師支給見錢比舊十分中減三分  
令陝西轉運司約度逐路稅賦課利數目外每年各令支  
助錢帛若干既糧草錢帛皆是定額自然各務省節不更  
占冗兵既沿邊入中有數必自那移軍馬入次邊及近裏  
州軍駐劄此軍國大計乞聖慈留意范文正公集神宗熙寧元  
年八月賜鄜延路轉運司空名誥勅募民入粟實邊神宗本紀  
判延州郭逵言陝西起發義勇赴沿邊戰守今後並今自  
府一月糧餉折本戶稅賦皆不能自備則就所發州軍預

請一月口食從之知永興軍司馬光極言分義勇四番于  
沿邊屯守以爲挑敵勞人虛費糧餉于是永興一路獨得  
免四年詔付趙嵩聞鄜延路諸軍數出至鬻衣裳以自  
給可審體量振恤之樞密院言除不教閱廂軍撥併各帶  
舊請外今後招到者並乞依本指揮新定請受陝西醬菜  
錢一百月糧二石春衣絹二匹布半匹錢一千冬衣絹二  
匹紬半匹錢一千綿十二兩李彥長編六年詔鄜延路經略司  
支封椿錢于河東買橐駘三百運沿邊糧草食貨元豐元  
年冬鄜延路經略使呂惠卿乞給新樣刀軍器監欲下江  
浙福建路製造帝不許給以內南庫短刃刀五萬五千口

食貨志

四年七月鄜延路計議邊事所奏乞繕錢百萬工匠

千人鐵生熟五萬斤牛馬皮萬張造軍器並給之八月詔  
令沈括以弩陣大斧五千選給西邊諸將十一月陝西轉  
運使李察言本路都作院王宣各委監司提舉從之

兵志

明英宗正統三年令陝西西安等衛邊軍有家小者月支糧  
六斗無家小者四斗五升餘折鈔八年令陝西西安左  
等衛調撥延綏等衛操備旗軍有家小原支本色六斗者  
添支一斗無家小原闊四斗五升者添支五升又令陝西  
衛所腹裏旗軍三箇月全支米一石餘月米鈔兼支令延  
綏等處操備旗軍有家小者每名給賞布三疋隻身布二

匹綿花俱一斤八兩又令綏德延安西安等處衛鳳翔守  
禦千戶所正軍校尉有家小者布三疋 九年又令陝西  
延綏守邊旗軍有家小者月支米五斗豆二斗餘三斗折  
布 十年令陝西西延鳳翔等衛所屯田旗軍分調定邊  
等營備冬者每名給賞布二疋內折鈔一匹綿花一斤八  
兩又令陝西延慶二衛并西安左等四衛旗軍原調守邊  
備冬者每名給賞布四疋內二匹并綿花一斤八兩給與  
家小餘布二疋再增綿花一斤八兩給守邊正軍明會典十  
四年令陝西西安延安等衛府官吏舍人所犯不係賊罪  
笞杖徒流及軍民人等犯該笞杖不該立功者定擬各堡

納草

續文獻  
通考

代宗景泰元年令陝西延綏總兵鎮守及管

糧郎中布按二司等官于秋草長茂之時量起軍夫趁時  
采取每束重一十五斤設法堆積委官看守以備支用同上

憲宗成化二年陝西例將在邊各營堡操守官軍餘丁盡

數查出于青草長茂之時督令前去採打有馬者每名采

草一百八十束各勾自己馬匹六個月支用無馬者每名采

照例採打堪中草一百二十束運倉上納以備客兵之用

明九  
遼考

六年六月命將征盧詔加延綏征進馬草五十萬束

及運太倉見收折草銀五萬兩于軍前買草應用其馬臨

征時許日加料一升屯守則如舊

世法  
錄

令陝西延綏二衛

二衛旗軍總旗月支本色八斗折鈔七斗小旗月支本色六斗折鈔六斗有家小軍人月支本色六斗折鈔四斗

明會  
台

典八年何京上禦虜車制遣赴延綏與鎮臣議之車施鐵

綱網穴發鎗弩行則歛之寬止三尺戰則展之廣至六尺

每五十車爲一隊用士三百七十五人

世法  
錄

九年令延綏

二衛在榆林備邊者月支本色米六斗折色四斗支銀錢

又令延綏各堡馬步軍餘采草十一月終不完者本堡把

總官住俸

明會  
典

孝宗宏治十三年復命造御虜車于延綏

凡千兩已復下車式于各邊間二載陝西總督秦弦推廣

其制車用雙輪前後約長丈四尺在上發銃者二人在下

推車并發銃者四人重可二石而止遇險則四卒肩之以行若遇賊可先發車十輛或五輛直衝其陣前逐則首車向前後襲則末車向後其餘車箱犄角夾攻阨賊歸路庶幾萬全請名車曰全勝世法錄宏治中布政司文貴奏改西

延慶三府東鎮之稅爲拋荒折色二萬餘石自是軍用始

窘明九邊考武宗正德五年議准延綏鎮墩車除月糧一石外

照夜不收例每日給米一升明會典九年十一月整理陝西

糧儲戶部侍郎馮清奏改奏改西安延綏等府糧草皆徵

折色銀兩解邊自是邊用益窘遂有米珠草桂之謠陳退明起

世宗嘉靖二十五年五月上深以延綏凋殘爲慮允科道

鮑道明曹邦輔議詔戶部亟發其銀六萬往賑令總督親  
詣撫恤一應軍餉趣陝西巡撫等官亟徵所逋濟之

世法銀

三十四年題准延綏客兵行糧賊至百騎踰日不退雖在

百里之內亦聽支給

明會典

四十五年令各鎮除民屯鹽引

外每年延綏主兵發舊例銀一十九萬五千七十九兩九

錢八分新增糧銀二萬二千一百八十五兩二錢三分客

兵八萬兩以後視此爲准

明會典

延綏年例初不過一十萬

兩嘉靖時增至二十一萬兩延綏主兵銀十九萬兩新增

募軍料銀三萬兩客兵銀八萬兩

續文獻通考

穆宗隆慶二年

延綏鎮年例主兵銀二十四萬七千二百六十五兩二錢

一分客兵銀八萬兩 五年薊鎮客兵部覆言在延綏者  
以十一月中旬起程每名給犒賞銀一兩有馬死通支本  
色行糧以恤其困題準延綏三年關領硫黃鐵硝一次延  
綏黃三千五百斤同上神宗萬曆二年令延寧二鎮並延慶  
二府主客兵馬俱屬延綏管糧郎中兼理凡遇出納召買  
該道掛號定價郎中收放互相參考 萬曆初延綏鎮見  
餉額主兵屯糧料五萬六千四百八十七石三斗八升草  
六萬一千五百五束地畝銀一千四十六兩一錢六分民  
運糧料九萬七千八百二十六石八斗九升草七千九百  
四十二束折色銀一十九萬七千四百三十三兩淮浙鹽

一十五萬六千四百八十二引該銀六萬七千六百二十五兩五錢二分五釐京運年例銀三十五萬七千二百六十五兩二錢一分客兵准浙鹽七萬引該銀二萬九千七百五十兩京運年例銀二萬二百五十兩明會典延綏年例銀萬歷中加至三十六萬七千明史續纂法志熹宗天啟三年太倉出數延綏鎮年例銀四十三萬三千七百三十九兩八錢七分司冊主客兵錢糧分開少四萬七千二百五十一兩五錢七分世法錄新安邊營馬七百八十二匹糧料一千石草六千束靖邊營馬五百三十五匹糧料一萬九千二百六十七石草一萬七千九百四十五束寧塞營馬五百

七十四匹糧料二千三百二十八石四斗草二萬九千九百二十四束舊安邊營馬四百六十六匹糧料六百石草一萬五千二百束定邊營馬四百四十三匹糧料五千八百石草三萬八千二百八十二束龍州堡馬三百七十七匹糧料二千七百七十四石草一千一百二十一束鹽池堡馬一百一十八匹糧料三百五十石草三千束鎮靖堡馬五百三四匹糧料二千七百石草一萬七千九百四十五束朱思本與地圖延綏東起黃甫川西止定邊營邊長地遠爲奔虜充斥之地考之先朝經略如余子俊楊一清王瓊輩其所建置修築先焉蓋設險衛民實保塞至計也然竊有說此

中軍士更番入衛疲于奔命而又以地多沙漠種植爲難  
芻糧不充曾不宿飽萬一虜駐魚河糧道險遠鎮城坐困  
可不爲之經理哉議者欲于府谷至葭州山黃河而上造  
舟轉運以濟清水木瓜孤山等處亦爲甚便近雖題行而  
建置倉庾改徵本色未聞議及皆今日之所宜汲汲者續文  
考通九邊舊無客兵止有主兵歲輸民運屯鹽足以自給  
未嘗有兵餉也即余子俊初開榆林衛時增置城砦以民  
運不繼奏請江南折糧銀以備緩急不過一時之權計也  
自後軍政不修屯鹽漸廢請發帑金歲以爲常嘉靖末延  
綏一鎮軍餉年例費以二十七萬計况萬歷以後哉夫以

九邊數十萬之衆不耕而仰食于民國家之力幾何而不  
困也

延綏  
鎮志

延安府志卷四十六

兵略四

軍器

附烽火

延綏鎮大小車三十九輛

一丈長空木桶砲四位

小竹火箭七千五百枝

五尺長空木桶砲一位

生鐵小炸砲五千四百三十個

生鐵大炸砲九個

火箭桶一十三個

鐵箭一百四十四枝

鐵牌八面

磁炮八個

生鐵礮二個

生鐵蒺藜七千三百七十個

紙火繩五十六根

刀五口

鎗頭九十個

大鉛子一百二十個

鉛子六百個

鳥鎗鉛子三百九十六個

大小鐵子五十四萬四百二十七個

火礮三十六個

磁炸砲三百八十三個

鐵炸砲二百四十二個

竹杆六千八百五十六根

火箭墜二百七十個

火箭頭一千四百八十個

起火三百一十個

大小石子一千三百五十個

熟鐵盞口砲一十八位

鎮殿銅將軍砲四位

鎮殿銅發貢壺砲四位

鎮殿生鐵將軍砲六位

生鐵馬腿飛砲二十三位

延安營衝擊便利湧珠砲一位

護城熟鐵威遠砲五位

護城熟鐵湧珠砲二位

安塞縣護城熟鐵砲一位

甘泉縣護城熟鐵砲一位

保安縣護城熟鐵砲 位

安定縣護城熟鐵砲 位

每年知縣應捐貯火藥三十五斤鉛子二百五十個今

貯庫共火藥三千八十四斤鉛子二萬一千九百六十

個安定縣志按他  
縣俱無冊可稽

宜川縣護城熟鐵砲 位

延長縣護城熟鐵砲 位

延川縣護城熟鐵砲 位

定邊縣護城熟鐵砲 位

靖邊縣護城熟鐵砲 位

按定邊靖邊諸堡所  
設砲位皆無冊可稽

延安府志

卷四十六

軍器 火炮

三

舊制遇警日則舉烟夜則舉火鳴砲一沿邊傳至鎮城若  
不退每一時照前舉行一次如出境日舉空煙夜舉空火  
不鳴砲其三五十騎至百騎日則懸黃旗一夜則懸燈籠  
一二三百騎至五百騎日則懸青衫一夜則懸燈籠二六  
七百騎至千騎以上日則懸皮襖一夜則懸燈籠三五七  
千騎至萬餘騎日則懸青號帶一炬烟一夜則懸燈籠四  
西路烟火一把爲 新興 磚井 石湯池 三山 定  
邊 鹽場 饒陽水二把爲 把都河 柳樹澗 新安  
遼 舊安遼三把爲 鎮靖 鎮羅 靖邊 寧塞四把  
爲威武 清平 龍州城五把爲 波羅營 懷遠六把

爲  
譽水七把爲  
保寧八把爲  
榆林城永昌墩起保  
寧鎮疆墩止

延安府志卷四十七

刑署五

里甲

府施縣

縣舊分四鄉共四大里東鄉仁育里內仕民里牡丹一里  
牡丹二里普濟里豐付二里興仁四里共六小里地糧分  
附各里編爲二百五十牌二十四甲當差西鄉義正里內  
西寧里金明坊正西里興仁一里共四小里地糧分附各  
里編爲一百一十三牌一十二甲當差南鄉忠正里內連  
城里利澤廟興仁二里共三小里地糧分附各里編爲一

百七牌一十一甲當差北鄉信成里內正東一里正東二  
里豐付一里興仁三里共四小里地糧分附各里編爲一  
百四十牌一十四甲當差又接收延安衛舊分四路共十  
八百戶東路內左張百戶葛百戶蕭百戶潘百戶羅百戶  
共五百戶座落延長縣地方離膚施縣一百五十里地糧  
分附各百戶編爲九十九牌十甲當差西路內謝百戶鄧  
百戶後張百戶在城百戶高百戶共五百戶座落安塞縣  
地方離膚施縣一百四里地糧分附各百戶編爲八十三  
牌八甲當差南路內李百戶徐田百戶袁百戶共三百戶  
座落廿泉縣地方離膚施縣一百里地糧分附各百戶編

爲三十一牌三甲當差北路內閣百戶魯百戶沙百戶杜  
百戶段百戶共五百戶座落安定縣地方離膚施縣一百  
八十里地糧分附各百戶編爲一百五十八牌十六甲當  
差

### 安塞縣

縣原編二十里明初以地瘠民貧省爲十六里每里十甲  
每甲以十一戶附之崇正中人民亡失大半知縣王某奉  
檄編審里斷甲絕申請歸併僅列爲金庄一里

國朝乾隆中人民比前稍繁知縣倪嘉謙編懷仁立義秉禮  
通智守信五里未經舉行旋卽廢弛今應差者雖有八甲

實則六甲二三甲四五甲各以兩甲爲一甲不及大縣中一村落也

縣志

甘泉縣

縣屬共二里東鄉名東作里編爲一百六牌應差南北西鄉均名西成里編爲五十八牌應差土瘠民貧萬山環繞不及大縣中一隅也

保安縣

縣屬統爲園林驛一里分爲六甲東鄉共一甲編爲二百牌應差西鄉共三甲編爲三百六十牌應差南鄉共一甲編爲一百九十牌應差北鄉共一甲編爲七十牌應差地處邊陲民人稀少風俗尚屬淳厚耳

安定縣

縣屬共二里分爲四鄉東鄉泰寧里豐樂里編爲三百八  
十三牌應差西鄉泰寧里編爲二百五十六牌應差南鄉  
泰寧里編爲二百七十九牌應差北鄉豐樂里編爲三百  
六十一牌應差

宜川縣

縣舊分四鄉曰三寶曰仁義曰永和曰承寧編里二十有  
四曰固城降仙仕望雲巖大平茹平康寧長樂平佐西回  
太吉懷德平安平樂豐慶太留汾川靖安白水加陽河清  
仙齊府曲豐城共二十四里分屬四鄉康熙年間又并爲

四里曰嘉城康吉汾豐安岩今復分十七里地糧祇編十  
五里西川南川地糧分附各里又汪韓里係衛地新由膚  
施改隸宜川

固城里自縣附郭數里至距城三十里郭家溝止

縣屬固城無六

甲

加陽里自縣東五里范家灣至距城三十五里掌裏止

縣屬

加陽無一三

五六八甲

降仙里自縣西北二十里定羊村至距城五十里槐坪止

地狹戶少不分甲

安富里自縣北四十里偷石郵至距城八十里北孤郵止

縣冊安富  
無八甲

汾川里自縣東北七十里寧遠村至距城一百里驃騎郎止

康寧里自縣東三十里大郎至距城五十里老窯窯止

安仁里自縣東北一百里樹落郎至距城一百五十里貼

郎止

縣冊安仁  
無五甲

西回里自縣西北五十里馬仁嶺至距城八十里羊坪止

雲岩里自縣西北五十里高樓至距城五十里泥磽山

縣冊

雲岩無

平佐里自縣北三十里平路堡東至距城一百二十里小

四甲

船窩止

縣冊平佐無一  
四五六九甲

豐慶里自縣東北九十里北赤鎮北至距城一百三十里

固州止

縣冊豐慶無五  
六九甲

白水里自縣東南三十里路道嶺至距城一百一十里馬

家山止

縣冊白水無三  
七八九甲

平樂里自縣東北一百五十里皮頭至距城二百里後河

止

河清里自縣南六十里羊落郵至距城一百里羊平止

平安里自縣東北一百里左喜至距城二百六十里馮家

城止

南川自縣南十五里程落鄉至距城八十五里董家河止

不分甲

西川自縣西五里坪至距城八十五里龍泉止不分甲

汪韓里自縣西南四十里趙家坬至距城九十里楊郵止

不分甲

延長縣

高青里舊編十甲今甲全當差

恭順里舊編十甲今一甲二甲三甲四甲五甲七甲八甲  
十甲共八甲當差餘六九甲地荒斷戶并入本里

忠義里舊編十甲今一甲二甲四甲七甲八甲十甲共六

甲當差餘三五六九甲地荒斷戶并入本里

辛興里舊編十甲今二甲三甲六甲共三甲當差餘一甲  
五甲七甲八甲九甲十甲地荒斷戶并入本里

李城里舊編十甲今甲全當差

安平里舊編十甲今一甲二甲三甲四甲五甲七甲八甲  
九甲十甲當差餘六甲地荒斷戶并入本里

蘇子里原編十甲今全甲當差

廣安里原編十甲今一甲二甲四甲五甲六甲七甲八甲

九甲十甲當差餘三甲地荒斷戶并入本里

人和里舊編十甲今一甲二甲三甲四甲七甲當差餘五

甲六甲八甲九甲十甲地荒斷戶并入本里

永和里舊編十甲今三甲四甲五甲六甲七甲八甲十甲  
當差餘一甲二甲九甲地荒斷戶并入本里

管玉里明末之時寇亂逃亡間有零星戶口均入各里謂  
之帶官戶今并入各里無存

延川縣

縣屬共四里分爲四鄉東鄉永富里編爲二百八十一牌  
應差西鄉永寧里編爲二百八牌應差南鄉永庶里編爲  
一百八十三牌應差北鄉永安里編爲二百五十二牌應

差

定邊縣

縣屬舊係衛所原設五堡雍正九年將定邊堡改爲縣城分爲三鄉東鄉磚井堡離縣城四十里編爲三百六十六牌應差安邊堡離縣城九十里編爲三百四十九牌應差西鄉鹽場堡離縣城二十五里編爲六牌應差南鄉柳樹澗堡離縣城一百七十里編爲二百六十一牌應差北面附近邊墻

靖邊縣

縣屬舊係衛所原未設立里甲共設五堡雍正九年將靖邊堡改爲縣城分爲三鄉南鄉鎮羅堡編爲一百八十八

牌應差東鄉龍州堡編爲一百七十二牌應差鎮靖堡編  
爲四百七十五牌應差西鄉寧遠堡編爲五百一十九牌  
應差北面附近邊牆